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8

2022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飞龙股份	股票代码	00253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西泵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国楼	谢坤	
办公地址	河南省西峡县工业大道	河南省西峡县工业大道	
电话	0377-69662536	0377-69723888	
电子信箱	dmb@flacc.com	dmb@flacc.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27,045,340.20	1,742,340,014.76	-1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054,924.29	146,616,172.40	-8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573,529.53	132,436,052.34	-92.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5,489,446.45	44,964,271.90	245.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29	-82.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29	-82.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	6.53%	-5.4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237,078,636.28	4,278,307,669.65	-0.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38,989,625.86	2,264,845,927.81	-1.1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6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17%	186,097,555.00	0.00		
孙耀忠	境内自然人	5.56%	27,860,700.00	20,895,525.00		
张京海	境内自然人	0.80%	2,041,800.00	0.00		
王秀芳	境内自然人	0.57%	2,842,800.00	0.00		
孙定文	境内自然人	0.38%	1,912,500.00	1,434,375.00		
王瑞金	境内自然人	0.36%	1,822,500.00	1,366,875.00		
焦雷	境内自然人	0.36%	1,800,000.00	1,350,000.00		
梁中华	境内自然人	0.35%	1,777,500.00	1,333,125.00		
冯长虹	境内自然人	0.35%	1,777,500.00	1,333,125.00		
唐国忠	境内自然人	0.35%	1,777,500.00	1,333,12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孙耀忠与宛西控股和本公司董事长,孙耀忠和孙耀忠为兄弟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张京海将共计1,948,800股存放于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2022年7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2022年8月10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事项的议案,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8亿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河南飞龙(芜湖)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600万只新能源电子水泵项目、郑州飞龙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560万只新能源热管理部件系列产品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这三个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耀志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7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8月25日上午9:00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召开本次董事会的通知已于2022年8月15日以专人传递、短信通知及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耀志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6名董事现场出席了会议,独立董事李培才、孙玉福、方拥军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会议有效表决票为9票。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登载于2022年8月2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38)登载于2022年8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聘任谢坤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2022年8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西峡飞龙特种铸造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根据西峡飞龙特种铸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龙特铸”)的生产经营需要,为改善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其行业竞争力,公司拟以债转股的方式对飞龙特铸增资10,000万元,增资金额全部转入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飞龙特铸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加到20,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仍持有飞龙特铸100%股权,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2022年8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债转股的方式对全资子公司西峡飞龙特种铸造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全资子河南飞龙(芜湖)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根据河南飞龙(芜湖)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飞龙”)的经营发展需要,为改善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其新能源领域的竞争力,公司拟以债转股的方式对芜湖飞龙增资5,000万元,增资金额全部转入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芜湖飞龙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到10,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仍持有芜湖飞龙100%的股权,芜湖飞龙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投票结果:全体监事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9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谢坤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谢坤简历见附件。

谢坤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考试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谢坤的联系方式如下:

1、办公地址:河南省西峡县工业大道299号

2、邮政编码:474500

3、联系电话:0377-69723888

4、传真号码:0377-69722888

5、办公邮箱:dmb@flacc.com

附件:谢坤简历

特此公告。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29日

附件:谢坤简历

谢坤,男,199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16年12月进入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工作,2021年9月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日,谢坤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1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债转股的方式对全资子公司河南飞龙(芜湖)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资概述

为增强全资子公司河南飞龙(芜湖)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飞龙”)的资金实力,改善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市场竞争力,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河南飞龙(芜湖)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对芜湖飞龙的债权为15,809.84万元,拟通过债转股的方式对芜湖飞龙增资5,000万元,增资价格1元/股,增资金额全部转入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芜湖飞龙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到10,000万元,公司仍持有芜湖飞龙100%的股权,芜湖飞龙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河南飞龙(芜湖)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芜湖市鸠江经济开发区清水街道富强社区

3、成立日期:2003年3月19日

4、法定代表人:孙耀忠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7746796041Y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7、注册资本:5,000.00万人民币

8、主营业务:汽车零部件生产、加工、销售及技术服务,道路普通货运,场地租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9、股权结构:增资前,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芜湖飞龙的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公司仍持有其100%的股权,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0、是否失信被执行人:芜湖飞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1、主要财务状况: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271,727,900.91	301,999,345.11
总负债	213,915,320.94	242,618,064.04
净资产	57,812,579.97	59,381,281.07
项目	2021 年(经审计)	2022 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72,997,859.06	121,480,872.02
利润总额	2,104,585.58	721,116.75
净利润	2,845,806.38	1,568,701.10

三、增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有利于提高芜湖飞龙的独立融资能力,优化资产结构,提升其新能源领域的竞争力,扩大生产规模。本次债转股完成后,公司仍持有芜湖飞龙100%股权。本次债转股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0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债转股的方式对全资子公司西峡飞龙特种铸造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资概述

为增强全资子公司西峡飞龙特种铸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龙特铸”)的资金实力,改善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市场竞争力,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西峡飞龙特种铸造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对飞龙特铸的债权为29,935.25万元,拟通过债转股的方式对飞龙特铸增资10,000万元,增资价格为1元/股,增资金额全部转入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飞龙特铸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加到20,000万元,公司仍持有飞龙特铸100%的股权,飞龙特铸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西峡飞龙特种铸造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西峡县世纪大道东段258号

3、成立日期:1999年7月21日

4、法定代表人:孙耀忠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23706748754

6、企业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7、注册资本:10000.00万人民币

8、主营业务:汽车、机电产品零配件、铸造、加工、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9、股权结构:增资前,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飞龙特铸的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公司仍持有其100%的股权,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0、是否失信被执行人:飞龙特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1、主要财务状况: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786,356,881.71	691,773,510.31
总负债	571,374,202.08	488,605,188.78
净资产	214,982,679.63	203,168,321.53
项目	2021年(经审计)	2022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778,082,019.14	393,777,005.47
利润总额	10,869,999.50	-16,109,026.53
净利润	13,501,026.64	-11,814,358.10

三、增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有利于提高飞龙特铸的独立融资能力,优化资产结构,提升其行业竞争力,扩大生产规模。本次债转股完成后,公司仍持有飞龙特铸100%股权。本次债转股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2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8月25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3名监事现场出席了会议,会议有效表决票为3票。会议由摆向荣主持,本公司监事王宇、李永泉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真实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投票结果:全体监事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2.《关于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聘任谢坤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

投票结果:全体监事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3.《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西峡飞龙特种铸造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根据西峡飞龙特种铸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龙特铸”)的生产经营需要,为改善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其行业竞争力,公司拟以债转股的方式对飞龙特铸增资10,000万元,增资金额全部转入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飞龙特铸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加到20,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仍持有飞龙特铸100%股权,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2022年8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债转股的方式对全资子公司西峡飞龙特种铸造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投票结果:全体监事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全资子河南飞龙(芜湖)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根据河南飞龙(芜湖)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飞龙”)的经营发展需要,为改善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其新能源领域的竞争力,公司拟以债转股的方式对芜湖飞龙增资5,000万元,增资金额全部转入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芜湖飞龙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到10,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仍持有芜湖飞龙100%股权,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2022年8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债转股的方式对全资子公司河南飞龙(芜湖)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投票结果:全体监事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3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持有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2,842,8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57%)的股东孙耀忠先生计划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4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28%)。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孙耀忠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孙耀忠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9月26日至2023年3月25日	按市场价格	不超过:142.00	不超过:0.28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孙耀忠	合计持有股份	2,842.80	0.57	2,700.80	0.5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842.80	0.57	2,700.80	0.5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孙耀忠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的情形。

2、孙耀忠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3、孙耀忠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的具体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4、孙耀忠先生将根据减持计划减持公司股份,在减持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的,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5、孙耀忠先生将在减持期间内,根据减持计划减持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公司将及时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孙耀忠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4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持有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36%)的股东焦雷先生计划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9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8%)。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焦雷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焦雷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9月26日至2023年3月25日	按市场价格	不超过:90.00	不超过:0.18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焦雷	合计持有股份	180.00	0.36	90.00	0.1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0.00	0.36	90.00	0.1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焦雷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的情形。

2、焦雷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3、焦雷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的具体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4、焦雷先生将根据减持计划减持公司股份,在减持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的,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5、焦雷先生将在减持期间内,根据减持计划减持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公司将及时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焦雷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5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持有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82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36%)的股东王瑞金先生计划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911,25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8%)。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王瑞金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王瑞金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9月26日至2023年3月25日	按市场价格	不超过:91.125	不超过:0.18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王瑞金	合计持有股份	182.25	0.36	91.125	0.1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2.25	0.36	91.125	0.1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王瑞金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的情形。

2、王瑞金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3、王瑞金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的具体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4、王瑞金先生将根据减持计划减持公司股份,在减持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的,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5、王瑞金先生将在减持期间内,根据减持计划减持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公司将及时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王瑞金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601 证券简称:韶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4

2022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一)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二)公司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未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报提出异议。

(三)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韶能股份	股票代码	000601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启金	何俊健	
办公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武江大道中16号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武江大道中16号	
电话	0751-8153162	0751-8153162	
传真	0751-8535226	0751-8535226	
电子信箱	shaonenggf@163.com	shaonenggf@163.com	

(二)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61,577,186.59	2,214,293,482.72	-11.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5,080,886.67	131,833,280.58	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4,296,815.22	112,253,422.32	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9,087,496.45	195,573,233.88	47.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50	0.1220	2.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50	0.1220	2.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5	2.77	上升了0.0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195,829,509.18	12,966,166,345.54	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754,479,364.09	4,673,021,595.07	1.74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835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无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股份数量(股)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华利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95	215,561,897	0	质押	168,132,134
					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	215,561,897
韶关市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43	155,949,490	0	-	0
深圳日昇创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7	76,379,302	0	质押	76,379,302
					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	
李霞	境内自然人	2.15	23,200,000	0	-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7	18,094,737	0	-	0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4	16,629,750	0	-	0
葛万来	境内自然人	1.54	16,606,373	0	-	0
杜影霞	境内自然人	0.75	8,120,000	0	-	0
何树华	境内自然人	0.73	7,885,000	0	-	0
何慧洁	境内自然人	0.72	7,777,737	0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六)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重要事项详见公司《2022半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六节“重要事项”相关内容。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陈来泉

2022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0601 证券简称:韶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3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

(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上午11:00在公司18楼会议室如期召开。

(三)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分别为陈来泉、余晓帆、田源源、肖南贵、胡启金、朱运绍,独立董事苏运法、杨向宇、周楷唐。

(四)会议由董事长陈来泉主持。

(五)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全体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披露的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书面确认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0601 证券简称:韶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5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持有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8,094,737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67%)的股东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计划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0,84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00%)。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9月26日至2023年3月25日	按市场价格	不超过:1,084.70	不超过:1.00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